

四川大學中國俗文化研究所《新國學》編輯委員會

新國學

第六卷

四川出版集團
巴蜀書社

四川大學中國俗文化研究所《新國學》編輯委員會

新國學

第六卷

四川出版集團
巴蜀書社 · 中國 · 成都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新國學 (第六卷) /項楚主編. —成都: 巴蜀書社, 2006. 12

ISBN978—7—80659—945—7

I. 新... II. 項... III. 社會科學—中國—叢刊 IV. C55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覈字 (2006) 第 138618 號

新 國 學 (第六卷)

項 楚 主編

責任編輯 王大厚 惋正兵

責任校對 李 嘉

出 版 四川出版集團・巴蜀書社出版

地址: 成都市槐樹街 2 號

郵政編碼: 610031

總編室電話: (028) 86259397

網址: www.bsbook.com

發 行 巴蜀書社

發行科電話: (028) 86259422 86259423

印 刷 成都蜀通印務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 成都市二仙橋東三段 5 號

電話: (028) 84122206

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6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開 本 850×1168 1/32

印 張 12.75

字 數 380 千

書 號 ISBN978—7—80659—945—7 /C·4

定 價 30.00 圓

本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 請與工廠聯繫調換

目 錄

《本事詩》作者孟啟家世生平考.....	陳尚君	1			
《史記》兼具官私混合性質考辨.....	晏選軍	18			
“遺民”詞義的演變與“遺民”觀念的形成與發展.....	李瑄	31			
晚明學術思想的世俗傾向.....	雍繁星	46			
毗沙門天王崇拜源流及其造像藝術.....	朱剛	68			
寶誌十一面觀音信仰與相關故事產生時間新議.....	李靜	89			
作爲忌日的生辰					
——一個獨特詞彙中蘊藏的佛教理念與民俗信仰	周裕錯	108			
論文傳的產生與演變.....	羅寧	武麗霞	122		
唐五代道教法術與道教小說.....	劉正平		147		
仙人王喬傳說考.....	羅雲丹		167		
《世說新語》女性形象研究.....	劉妍		184		
中國古代民謠的文學意義研究					
——中國古代民謠的形式、發展及其與文人創作關係 ...				呂肖奐	205
北宋轉踏題材研究.....	張若蘭		228		
劉克莊的梅花詩與梅花詞.....	侯體健		244		
李之儀的相思詞.....	韓華		260		
古代散文意象創造的最高成就					
——晚明小品意象研究	徐艷		272		
《越南漢喃文獻目錄提要》商榷.....	劉玉琨		285		

沈佺期詩《校注》商補.....	譚 偉	306	
《唐代墓誌彙編》覈校.....	曾 良	315	
林國賡《〈北堂書鈔〉續校記》未刊稿本.....	段筱春	楊春燕	332
從“姑”、“姨”看中國古代的宗親關係	吳豔麗	369	
俗語詞“叫花子”探源.....	陳寶琴	376	
序言.....	編者	400	

沈佺期詩《校注》商補..... 譚偉 306
《唐代墓誌彙編》覈校..... 曾良 315

林國賡《〈北堂書鈔〉續校記》未刊稿本..... 段筱春 楊春燕 332

從“姑”、“姨”看中國古代的宗親關係

俗語詞“叫花子”探源..... 陳寶琴 376

序言..... 編者 400

沈佺期詩《校注》商補..... 譚偉 306

《唐代墓誌彙編》覈校..... 曾良 315

林國賡《〈北堂書鈔〉續校記》未刊稿本..... 段筱春 楊春燕 332

從“姑”、“姨”看中國古代的宗親關係

俗語詞“叫花子”探源..... 陳寶琴 376

序言..... 編者 400

《本事詩》作者 孟啟家世生平考

陳尚君

史籍中關於《本事詩》作者孟啟生平的記載不多，著名學者如余嘉錫、王夢鷗均有考證，但所得甚少。洛陽市文物局編《耕耘論叢(二)》(科學出版社，2003年2月)刊喬棟《新獲唐代孟氏墓誌淺釋——兼談孟氏地望與塋地》，刊佈了近年在洛陽市郊區白馬寺鎮帽郭村出土的孟啟家族四方墓誌，為其家世生平研究提供了極其珍貴的記錄。不久前出版的《全唐文補遺》第八冊(陝西省古籍整理辦公室、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編，吳鋼主編，三秦出版社，2005年6月)也收錄了此批墓誌。

一、孟啟家族墓誌的發現

這四方墓誌分別是孟啟撰其妻李琡墓誌、其叔母蕭威墓誌，其叔父孟球撰孟璲墓誌，以及孟璲子孟蔚撰其姪孫孟亞孫墓誌。最後一方墓誌與孟啟關係不大，其他三方謹據前引二書全錄或摘錄如下。

李琡墓誌題作《唐孟氏塚婦隴西李夫人墓誌銘並敘》，撰寫於咸通十二年(871)七月，全錄如下：

咸通十二年辛卯五月戊申，進士孟啟之妻隴西李氏諱琡，

字德昭，以疾沒於長安通化里之私第，享年三十有五。七月壬申，葬於河南洛陽縣平陰鄉，祔於先舅姑之兆次，而啟為之誌

云。夫人皇族，太祖景皇帝之十一代孫，明州刺史、贈禮部尚書諱諱之孫，今宗正卿名從父之女。宗正，余之季舅，娶蘭陵蕭氏，生二男三女，夫人其中女也。自免懷之歲，則岐歧然。保母不勤，訓導不加，漸漬詩禮，率由典法。年二十五，歸於孟氏。啟讀書為文，舉進士，久不得第，故於道藝以不試自工，常以理亂興亡為己任，而於夫人慚材；屈指計天下事，默知心得，前睹成敗，而於夫人慚明；順考古道，樂天知命，不以貧賤喪志，而於夫人慚賢；不受非財，不交非類，善惡是非，外順若一，而於夫人慚德；博愛周愍，不翦生類，而於夫人慚仁；遷善遠過，親賢容眾，悔惓不作，醜聲不加，而於夫人慚智；辨賢否，明是非，別親疏，審去就，而於夫人慚識；通塞之運付之天，死生之期委諸命，而於夫人慚達。八者，余外從事於親戚友朋，常所勵勉，時遇推引，或嘗自多，入對夫人，歉然如失。嗚呼！學不總九流百氏之奧，德不經師友切磨之勤，而天姿卓然，踔越異等，此始可以言人矣。三十二，丁內艱。既免喪，數月得疾，日以沉頓。凡醫伎異術、禱祝禳祓，無不為者，確然內痼，流遯膏肓，精爽豐膚，暗然如鑠。眾藥咸試，亟猶旬時，寒溫和烈，投之若一，類以卵叩石，以莛撞鐘。至於劫厲舞巫，焚符媚竈，固盡為捕影矣。嗚呼！天與之賢，不與其壽，莊生變化之說，釋氏輪回之譚，儻或有焉，則余知其脫屣柔隨，挺為賢傑者矣。惜乎！余老而未達，俾夫人之仁，不涵濡於九族；夫人之德，不佈顯於天下。牛鐘鮒井，蹠跡而終，彤筆絕芳，青簡亡紀。嗚呼，其命也夫！[疾]將亟之前五旬有五日，舐筆和墨，以余為避。凡衾襚之具，塗芻之列，靡不畢留其制度。儉約下逼，謙毅難遵，而眷余之情，誠訣於後，辭約意懇，所不忍視。及此之時，顧生銜恨，恨不遂從之於幽漠也。夫人唯一女，既周歲踰五月，名李七。無男。嗚呼！此其尤所痛悼者也。銘曰：何為而來？以德以材，而卷諸懷。何為而去？不遑不佞性，如斯其

遽。滿謫償期，寧茲淹度。棄厭擢遷，逝肯留顧。君沒世絕，
致罪禍余紛。茲焉其歟，長號永慕。嗚呼哀哉！
《全唐文補遺》不錄原誌結銜，但從小傳推測，署名應為“夫孟啟撰”。

孟啟撰蕭威墓誌，原題為《唐故朝請大夫京兆少尹上柱國孟府君夫人蘭陵郡君蕭氏墓誌銘》，撰於乾符二年(875)十月，晚於李琡墓誌四年，結銜為“鳳翔府節度使推官、前鄉貢進士孟啟撰”。摘錄如下：

中興，舉進士。尋監吉甫學，授國子助教，掌誥數年，開
聖人門第。善公私執成，聯者子繼，生據第二室，吉望，鄰
友皆榮。夫人諱威，字德真，蘭陵人也。……高祖諱炅，皇朝刑部
尚書兼京兆尹。……曾祖諱寔，眉州刺史。……皇考諱虔古，
晉州襄陵縣令。……襄陵娶京兆韋氏，父孚，晉州趙城縣丞。
夫人即襄陵之嫡長女。……年二十四，歸於孟氏。……京兆
府君由進士第佐大藩府，再領郡印，三轉南宮，自尚書職方郎
中遷京兆少尹，未嘗憂問家事。外姻枝幼，其至如歸。夫人煦
覆仁濡，必殫慈力。以從爵再封郡君。歲時被禮服，朝謁於皇
太后，族屬以為榮。京兆府君先夫人十五年即世，夫人嫠居致
毀，不期延永。訓導諸子，撫視稚幼，一遵禮法，咸克成人。乾
符二年三月二十三日，遘疾沒於洛陽德懋里之私第，享年五
十七。其年十月十二日，祔於京兆府君之兆域，禮也。夫人生五
子：長表微，明經擢第，方舉進士。次通微，亦克負荷。中女早
亡，長季皆有閨則，而未適人。夫人妹一人，適夏州掌記、兼大
理評事韋顥。第二人：長曰丹，前閩州奉國縣主簿。季曰璵，
舉進士。姪啟承訃銳哀，刻於幽誌，敬序族世，不敢以文。

末署：“孤子表微書并篆蓋。維乾符二年歲次乙未十月庚戌十二日
辛酉。”中昌會，為開列其，味大矣。蓋公，慕許子衡子

¹孟璲墓誌題作《唐故朝請大夫守京兆少尹上柱國孟公墓誌銘》，不署撰者名，但據誌文所敘，應為誌主之弟孟球撰。²末署“姪啟書并篆蓋”，但孟啟為何人之子不太明確，較大可能是璲、球之兄瑄之子。全錄如下：

公諱璲，字虞頌，平昌安丘人，宋佐命臨汝公昶十一代孫也。高祖玄機，皇朝河南縣丞、群書詳正學士。曾祖景仁，儀鳳中進士高第，歷官衢州龍丘縣令，贈殿中丞。祖洋，以至孝聞，明經制舉，授潁陽尉，居官有能名。由監察、殿中皆帶劇職，歷吉、虔二州刺史，贈光祿卿。與顏魯公善，葬常州武進原，真卿為之碑。父存性，貞肅清簡，居家如在公府，懿行嘉譽，顯於當時。歷官至資、蜀二州刺史、撫王傅，累贈禮部尚書。有子九人，公即尚書第二子也。弱冠知名，通九經百家之言，善屬文。大和初，進士擢第，累辟藩府，掌奏記。佐治僅二十年，率多善績，略而不備。入為尚書司門員外郎，轉工部郎中，鄧、唐二州刺史。惠化及物，人受實惠。陟為尚書職方郎中，遷京兆少尹。性恬澹寡欲，輕財尚信，未嘗言祿利，授雖抑，亦自榮之。以是擢紳之士，無不推伏其弘量也。朝廷以公當居言議之地，將授而遘疾，傾朝之士，無不日至其門。以大中十四年二月九日，終於長安善和里，享年六十七。其年四月十四日，歸葬於河南府洛陽縣平陰鄉成村，祔龍丘府君之塋，禮也。令德之餘，克昌其嗣，凡五子。夫人蘭陵蕭氏，刑部尚書良之孫，臨汝尉虔古之女。生蔚、彭及三女。長子曰彬，歙州婺源尉，有材幹，當官必治，吏不敢犯；次曰茝，齋郎出身；曰蔚，明經及第；隋、彭尚幼，皆恭默保家之器。五女：長曰邠，適進士柳鼎；次曰師，適岐（《補遺》作“岐”）山尉姚瑱；曰成，曰齋，曰小齋，未笄，蕭氏出焉。公長兄瑄，有重名於時，元和五年進士擢第；公策名於大和初，其後開成、會昌中，季弟珏、球

繼陸進士科：至大中末皆銀艾，同為尚書郎、列郡刺史，時人榮之。嗚呼！生有榮祿，歿有後嗣，復何恨哉！可惜者，位不稱其才而已。球奉季兄珏之命，泣血博膚，錄功績誌於貞石。銘文曰：君子之德，人鮮克舉。挈而行之，保此貞譽。君子之道，暗然而彰。靜以思之，莫德而量。詩不云乎，以燕翼子。平陰之原，芑如豐水。自此塋中正北六十步曲、正東四步，至龍丘府君墓中。自塋中正南六十四步曲、正西六十九步，至尚書府君墓。自塋中正北六十步曲、正西三十六步，至隨州府君墓。

由於至今沒有看到孟氏家族墓地的發掘報告，以上二書也僅有錄文，沒有拓本，故以上錄文，僅作了部分標點和誤字的調整。

二、《本事詩》作者可確定為孟啟

《本事詩》作者之名，有啟、榮、繁三種說法。作“繁”僅見於文淵閣本《四庫全書》本《本事詩提要》，然浙本《四庫全書總目》卷一百九十五已改作“啟”，作“繁”殆屬誤錄，可不計。作“榮”首見於五代王定保《唐摭言》卷四《與恩地舊交》：

孟榮年長於小魏公。放榜日，榮出行曲謝。沆泣曰：“先輩吾師也。”沆泣，榮亦泣。榮出入場籍三十餘年。

後沿其說者有《太平廣記》卷一八二引《摭言》、《夢溪筆談》卷四、《職官分紀》卷四九、《西溪叢語》卷上、《苕溪漁隱叢話前集》卷五、《通志》卷七〇《藝文略》、袁本《郡齋讀書志》卷四下、《東坡詩集注》卷一九《送魯元翰少卿知衛州》注等。《四庫全書總目》以為“《新唐書·藝文志》載此書，題曰孟啟，毛晉《津逮秘書》因之。然諸家稱引，並作榮字，疑《唐志》誤也。”對此，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卷二

四認為：「陳壽《晉書》所引，其傳皆不中毛氏；宋王禹偁《小窗集》卷一引唐人詩句，隱處有「孟啟」二字；《通志·藝文志》、《書錄解題》亦皆作啟，不獨毛氏以為然。《宋史·藝文志》、《書錄解題》亦皆作啟，獨《通志·藝文略》及《讀書志》作榮耳。二字形聲相近，未詳孰是。」

余氏舉證詳確，結論審慎。臺灣學者王夢鷗先生《本事詩校補考釋》（收入《唐人小說研究三集》，臺北藝文印書館，1974年11月）則認為《新唐書·藝文志》、《宋史·藝文志》、《直齋書錄解題》（卷一五）、《全唐文》（卷八一七）及顧氏、毛氏刊本《本事詩》，皆署孟啟，而衡本《郡齋讀書志》卷二〇引五代吳處常子《續本事詩》序，“稱孟啟為孟初中，衡以名字相副之例，則作啟者似是也”。所考頗為精當。在此可以再補充兩條旁證。一是日本內山知也先生作《本事詩校勘記》（收入《隋唐小說研究》，木耳社1978年1月出版），遍校了《本事詩》的十四種傳本，確定僅有三種版本存自序，而署名沒有異文，均作“啟”。二是前舉咸通十二年《李琡墓誌》稱“舉進士，久不得第”，而乾符二年《蕭威墓誌》署“前鄉貢進士孟啟”，與《登科記考》卷二三依據《唐摭言》考證其在乾符元年登第的記載若合符契。《本事詩》作者為孟啟，可以定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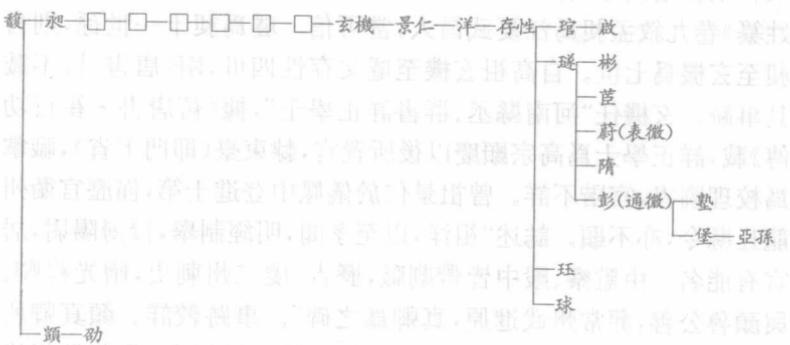
三、孟啟家族先世事跡

孟啟家族先世事跡，惟前引《孟璲墓誌》記載較詳。誌稱其為“平昌安丘人，宋佐命臨汝公昶十一代孫也”。《元和姓纂》卷九孟氏有平昌安丘一望，稱自孟軻“居高密，置平昌郡，即為郡人”，殆指遠望。孟昶，晉末為劉裕親信，義熙四年（408）以丹陽尹為中軍留守府事，因與盧循戰敗自殺。惟《晉書》、《宋書》皆無其傳，事跡散見於二書紀傳。《世說·企羨》注引《晉安帝紀》云其“字彥達，平昌

人。父馥，中護軍”。另《宋書》卷六六《何尚之傳》載昶有弟顥，入宋官至會稽太守，有子劭尚文帝女。稱平昌人，殆從郡望。《元和姓纂》卷九敘孟昶爲江夏武昌人，當可信。璲爲昶十一世孫，則自昶至玄機爲七世。自高祖玄機至璲父存性四世，兩《唐書》皆不載其事跡。玄機任“河南縣丞、群書詳正學士”，據《舊唐書·崔行功傳》載，詳正學士爲高宗顯慶以後所置官，隸東臺（即門下省），職掌爲校理圖書，官階不詳。曾祖景仁於儀鳳中登進士第，僅歷官衢州龍丘縣令，亦不顯。誌述“祖洋，以至孝聞，明經制舉，授潯陽尉，居官有能名。由監察、殿中皆帶劇職，歷吉、虔二州刺史，贈光祿卿。與顏魯公善，葬常州武進原，真卿爲之碑”。事跡較詳。顏真卿所撰碑，不見其他記錄。從其官至江南西道二州刺史，及葬常州推測，可能爲顏真卿大曆初任撫州刺史時所作。存性爲孟啟之祖，誌敘其官至資、蜀二州刺史、撫王傅。撫王爲順宗第十七子李紘，《舊唐書》卷一五〇《德宗順宗諸子傳》稱爲貞元二十一年封，是存性有可能活到憲宗初年。存性有子九人，孟璲爲第二子，誌稱孟琯爲長兄，又稱“開成、會昌中，季弟玗、球繼陞進士科”，則玗、球當爲幼子。其他諸子不詳。

撰成於元和七年的《元和姓纂》，雖然敘及孟昶兄弟事跡，但並沒有敘及孟洋、孟存性父子的事跡。雖然不能因此而認爲墓誌所敘先祖爲依託，但此一家族至此尚未通顯，則可據知。《孟璲墓誌》云：“公長兄琯，有重名於時，元和五年進士擢第；公策名於大和初，其後開成、會昌中，季弟玗、球繼升進士科；至大中末皆銀艾，同爲尚書郎、列郡刺史，時人榮之。”元和間孟琯登第後，其家族地位迅速提高。大和初孟璲登進士第，大中末官至京兆少尹。孟球，《唐摭言》卷三敘其在會昌三年（843）於王起第二榜登第，《舊唐書·懿宗紀》載其咸通五年（864）自晉州刺史改檢校工部尚書兼徐州刺史。同書《崔慎由傳》稱其咸通六年（865）爲徐州節度使，因南詔入侵，徵調戍卒往桂林，即後釀成龐勳之變者。孟玗事跡別無表見。

入。就本文所考，參用四方墓誌相關記載，列孟啟家族世系如下：



四、孟啟父孟璫生平著作考略

孟啟在孟璲夫婦墓誌中均自稱爲姪，可以確定他是孟存性之孫。但孟存性有九子，墓誌並沒有提供他爲誰子的確鑿證據。根據以下幾條理由，基本可以確定他是存性長子孟璫之子。其一，孟璲爲第二子，大中十四年(860)卒時年六十七，即生於貞元十年(794)。孟啟在《本事詩》中有“開成中余罷梧州”的敘述，且其咸通十二年(871)在李琡墓誌中已有“余老而未達”之歎，其生年應在元和前期，即開成中弱冠，咸通十二年約六十歲，爲大致契合，因而不可能是孟璲諸弟之子。其二，據下文所考，孟璫在大和九年被貶爲梧州司戶參軍，與孟啟開成中在梧州的經歷正相吻合。其三，李琡墓誌稱其爲塚婦，則孟啟應爲孟氏一族之長孫。

孟璫，兩《唐書》無傳，事跡散見於群書之中。最早的記載是韓愈《送孟璫秀才序》(《五百家注昌黎文集》卷二〇)云：

今年秋，見孟氏子璫於郴，年甚少，禮甚度，手其文一編甚

鉅。退披其編以讀之，盡其書，無有不能，吾固心存而目識之矣。其十月，吾道於衡、潭以之荆，累累見孟氏子焉。其所與偕，盡善人長者，余益以奇之。今將去是而隨舉於京師，雖有不請，猶將強而授之，以就其志，況其請之煩邪！京師之進士以千數，其人靡所不有，吾常折肱焉，其要在詳擇而固交之。善雖不吾與，吾將強而附；不善雖不吾惡，吾將強而拒。苟如是，其於高爵，猶階而升堂，又況其細者邪！
此文作於永貞元年(805)十月，時韓愈在陽山遇赦北上，擬取道衡州、潭州赴任江陵，經過郴州，孟琯以文晉謁，並請序於韓愈。韓愈稱其“年甚少”，估計最多長於孟璲五六歲，即其時約十六七歲。其文才既見賞於韓愈，且年少即得解赴京就試。至於他為何從郴州赴舉，原因不甚明瞭。
孟琯於元和五年(810)登進士第，見前書注引孫汝聽曰：“元和五年，刑部侍郎崔樞知舉，試《洪鐘待撞賦》，孟琯中第。”又洪興祖《韓子年譜》：“孟琯元和五年及第，見雁塔題名。”後徐松《登科記考》卷一八據以收入。赴舉五年而登第，在唐人是很順利的。估計孟啟大約即生於次年前後。後為殿中侍御史，曾上言駁韋綬之謚，《舊唐書》卷一五八《韋綬傳》列其事於長慶二年十月以後，又敘為“二年八月”事，未能確定是三年之誤，還是大和二年而奪年號。大和三年九月，以監察御史往淮南、浙右巡察米價，見《冊府元龜》卷一六二；十月，御史臺奏差其便道往洪、潭存恤，見同書卷四七四；九年，甘露事變起，時為長安縣令，因坐縣捕賊官為京兆少尹羅立言所用，貶陝州長史，見《舊唐書》卷一六九《羅立言傳》。《冊府元龜》卷七〇七敘此事較詳：

姚中立為萬年縣令、孟琯為長安縣令。文宗大和九年十一月，兩縣捕賊官領其徒，受羅立言指使，內萬年縣捕賊官鄭

洪懼而詐死，令其家人喪服而哭。中立陰識之，慮其詐聞，不能免所累，以其狀告之。洪藏入左神策軍。洪銜中立之告，返言追集所由，皆縣令指揮，故貶中立為朗州長史，琯為狹州長史；尋再貶中立為韶州司戶參軍，琯為梧州司戶參軍。

據前引《羅立言傳》，立言為鄭注、李訓親信，訓擬誅宦官，以立言為京兆少尹，以期借用京兆吏卒。甘露變起，立言集兩縣吏卒欲謀舉事，事敗被族，鄭洪向仇士良舉告姚中立，孟琯受牽連而貶狹州長史，再貶梧州司戶參軍。

孟琯貶梧州以後的仕歷不見史傳。但《新唐書·藝文志》著錄有“孟琯《嶺南異物志》一卷”，另《崇文總目》、《通志·藝文略》、《玉海》皆著錄，知宋代此書尚存。宋、明兩代十多種著作中引有此書逸文約三十則，今輯錄見本文附錄。從此書佚文看，內容所記遍及嶺南東西兩道的廣州、崖州、康州、韶州、循州、容州等地，應多屬間見，未必親至其地。《太平廣記》卷四〇六所引稱“梧州子城外有三四株”刺桐，當屬親見；同書卷四五八引云“開成初，滄州故將蘇閩為刺史”，為時間最晚的記錄，蘇閩所任可能就是梧州刺史。孟琯居梧州多久，無從考知，從《本事詩》語意不甚清晰的“開成中余罷梧州”一語推測，很可能即以開成間卒於貶所。

《李琡墓誌》稱李琡為“明州刺史、贈禮部尚書諱諤之孫，今宗正卿名從父之女”，又稱“宗正，余之季舅”，是孟琯當娶李諤之女、李從父之姊為妻。

五、孟啟的生平經歷

孟啟生年，沒有明確記錄。《唐摭言》稱其年長於小魏公，小魏公指崔沆，但其生年亦沒有留下記錄。前節推測當生於元和前期，大約不會相去太遠。

《本事詩》“開成中余罷梧州”一語，頗為費解。從唐人表述習慣來說，“罷”無疑是指離職、去職，“余罷梧州”更像是梧州刺史去職的口氣。*《唐刺史考全編》卷二七八據此而列孟棨開成中爲梧州刺史，即依據常理判斷。*以往僅知孟啟光啟二年(886)任司勳郎中，其職位與刺史相當，而兩者相去竟達五十年之久，且亦與孟啟乾符初方及第的經歷不符，因頗疑此爲遂錄他人文章編入《本事詩》而未及改盡之遺留。現在確定其父孟琯開成間確因貶官而居梧州，則其時孟啟隨父侍行至梧州，亦可得到證實。此句所述，可以斷定是孟啟自述經歷。但其時孟琯在梧州僅是遭貶逐的司戶參軍，其子未必有什麼職位。頗疑“余罷梧州”之“罷”爲“居”之誤。

孟啟始應進士舉的時間，《唐摭言》稱“棨出入場籍三十餘年”，自乾符元年(874)前推三十年，爲會昌四年(844)。李琡墓誌亦自稱“啟讀書爲文，舉進士，久不得第”。大致可以認爲，孟啟開成間或會昌初自梧州北上後，即參加進士舉，其間並沒有太多的空隔。《唐摭言》卷三載，孟球於會昌三年在吏部尚書王起再知貢舉時登第，孟啟那時應該已經進入科場了。

前列孟啟撰文的兩方墓誌，是我們在《本事詩》以外得以見到新的作品，非常珍貴。相比較而言，《蕭威墓誌》是爲其叔母所撰，行文比較莊重嚴肅，文采稍遜，而《李琡墓誌》則表達對亡妻的悼惜之情，並借此表達自己懷才不遇的失落之感，以及對亡妻的愧疚，是唐人墓誌中很有特色的一篇。《全唐文》所收唐人爲亡妻所撰墓誌，僅有柳宗元爲其妻楊氏所撰的一篇，但自清中葉以來地下所出墓誌中的此類作品，至今所見已經達到八十七篇之多。且開元以前僅有十四篇，開元以後多達七十三篇，可以看到唐代文學充分發展後，文人對於夫妻之情表述的重視。(詳見拙文《唐代的亡妻與亡妾墓誌》，刊《中華文史論叢》2006年2期)

孟啟妻李琡出身唐宗室。墓誌稱其是“太祖景皇帝之十一代孫，明州刺史、贈禮部尚書諱諱之孫，今宗正卿名從父之女”。“太

祖景皇帝”指高祖李淵之祖李虎。《新唐書》卷七〇上《宗室世系表》在李虎子李亮開始的大鄭王房中，記李叔祖李譖爲明州刺史，與墓誌合，其父李從父則記爲太常卿，疑《新唐書》所記爲其終官，或爲其所據《天潢玉牒》一類書編纂時的官守，與墓誌記其咸通十二年實任官有所不同。李叔一家在唐宗室中雖屬旁枝，但其祖、父官職頗顯，宗正卿爲主管宗室事務的主要官員。孟啟父子與李家兩代爲婚，關係極其密切。但宗正卿所掌畢竟又非朝政要樞，孟啟能夠得到來自李家的奧援恐很有限。

李叔咸通十二年(871)卒時年三十五，是生於開成二年(837)，時孟啟已經隨父到梧州，估計夫妻之間的年齡差，在二十五歲以上。李叔二十五歲嫁於孟啟，可以確定是咸通二年的事。此年孟啟大約五十歲。此前有無婚娶，不甚明瞭。就李叔墓誌的敘述，以及銘詞中“君沒世絕”一語來看，似乎並沒有別的子嗣。

孟啟在墓誌中，除對其妻家世、才學、婚姻、病卒的敘述外，主要部分表述自己對妻子的愧疚之感。墓誌中既自許“於道藝以不試自工，常以理亂興亡爲己任”、“屈指計天下事，默知心得，前睹成敗”、“順考古道，樂天知命，不以貧賤喪志”、“不受非財，不交非類，善惡是非，外順若一”、“博愛周愍，不翦生類”、“遷善遠過，親賢容眾，悔慚不作，醜聲不加”、“辨賢否，明是非，別親疏，審去就”、“通塞之運付之天，死生之期委諸命”，可以說集眾美於一身，德識才學，幾乎無所欠缺，但現實卻是“舉進士，久不得第”、“老而未達”，命途多舛，以致妻子同受困厄，終至病亡，其德其才皆不能爲世所重，自己也未爲妻帶來應有的榮耀。墓誌連用八句以表述自己對夫人的慚疚，所列材、明、賢、德、仁、智、識、達諸端，既無愆失，然與世乖違，迄無所成，表達了極大的憤懣。凡此數句，可以看到孟啟的自負，又表達對亡妻的深切愧惡，遣句獨特，屬意頗深。墓誌後半述其妻後事處置及妻亡後的泣血之痛，感情較真摯。

《登科記考》卷二三根據《唐摭言》的記載，考定孟啟於乾符元